

证券代码：601518

证券简称：吉林高速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0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，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7 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、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（一）关于出租公主岭收费站旁部分土地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（二）关于吉林省科维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参与 PPP 项目投资的议案

同意吉林省科维交通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科维公司）以自有资金参与 PPP 项目的投资及施工，符合科维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，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（此项议案关联董事郝晶祥先生、马越舒先生、曹锋先生回避表决，实际投票人数四人）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公司公告（临 2022-034）。

（三）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

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

报告审计机构，对公司及子公司进行财务报告审计，聘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，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公司公告（临 2022-032）。

（四）关于续聘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

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，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8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公司公告（临 2022-032）。

（五）关于重新核定 2015—2018 年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

2015—2018 年高管薪酬标准以本次核定金额为准，撤销第二届董事会关于上述年度高管薪酬相关议案的决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定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下午 14 时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的公司公告（临 2022-03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9 日

报备文件：吉林高速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